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1日至2024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7829030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8日

商 标

俏红鲤

申 请 人 东阿宏雅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聊城市东阿县青年街北首路西金城豪庭东门南数临街门市第1间2楼

代理机构 聊城市程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备办宴席；咖啡馆；茶馆；酒店住宿服务；饭店；流动饮食供应；活动房屋出租；养老院；托儿所服务；烹饪设备出租